

**汾阳市部分市政道路路面维修工程设计
中标候选人公示**

(招标编号: ST141182202408010320)

公示开始时间: 2024年8月27日17时00分

公示结束时间: 2024年8月30日17时00分

本汾阳市部分市政道路路面维修工程设计项目 (招标项目编号: ST141182202408010320),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, 确定 汾阳市部分市政道路路面维修工程设计 的中标候选人, 现公示如下:

一、评标情况

汾阳市部分市政道路路面维修工程设计:

1、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

排序	中标候选人名称	投标报价	质量	工期/交货期
1	华汇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1068000	合格	30天
2	容海川城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	1070000	合格	30天

2、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

序号	中标候选人名称	项目负责人姓名	相关证书名称及编号
1	华汇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赵文剑	G3300218891
2	容海川城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	胡守波	00006271

3、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

序号	中标候选人名称	响应情况
1	华汇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响应
2	容海川城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	响应

二、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各投标人或有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, 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人提出。

三、其他公示内容

在公示期间, 所有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如对公示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, 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规定, 应在公示期内向招标人提出。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和规章规定的, 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七部委《工程建设项

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》（第 11 号令）规定，向（本级）相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。

投诉电话：

吕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电话：0358-8229196

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电话：0358-3398049

四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汾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汾阳市公共事业服务中心

地 址：汾阳市永和东街9号

联系人：张先生

电 话：13134645943

电子邮箱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山西康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科技街1号北美晶域蓝湾北区A座2单元101

联系人：杨先生

电 话：18234130062

电子邮箱：1162522506@qq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（盖章）